

110年度第1次補助嘉義縣政府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—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經費支用情形查核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110年11月15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

二、開會地點：嘉義縣政府水利處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徐簡任正工程司立政 紀錄：司徒美惠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(詳簽名冊)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七、查核人員意見：

(一)主計室 劉主任益婷

1、「特富野10鄰坑溝整治工程」：工程決算書之工程數量計算表內，210kgf/cm²預拌混凝土 PC 路面計算式數量之283與 PC 路面鋪設數量計算表之284未合，請修正。

2、工程管理費支用期限請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7年8月21日工程技字第10700246400號函所訂期限辦理。

(二)養護課 司徒工程員美惠

1、貴府辦理4案工程，生態檢核資料完整且豐富，惟建議可再補充呈現「資訊公開」辦理情形及方式。

2、為彙整生態檢核資料回報水利署，請將4案之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工程生態檢核表(含主附表)完整資料於年底前函送電子檔至本局。

八、結論：

(一)請依本局查核人員意見及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事宜。

(二)請嘉義縣政府依核定期程完成驗收決算及結案，於本(110)年度12月15日前將「新美村獨立山邊坡整治工程」案的尾款資料報局，並完成全案核銷。

(三)依「經濟部水利署辦理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補助作業注意事項」規定，受補助機關應配合計畫相關管考需要提送工作進度、辦理情形、成果績效等彙報，爰請嘉義縣政府於年底前提供各案執行成果數據(控制土砂量、野溪及河道整治長度)，及4案合計生態檢核策略統計數量(迴避、縮小、減輕、補償)。

九、散會時間：中午12時

附件一、經費支用情形查核項目表

工程名稱： A. 特富野8鄰崩塌地處理工程 B. 特富野10鄰坑溝整治工程 C. 大同二號橋上游野溪整治工程 D. 新美村獨立山邊坡整治工程		日期： 110年11月15日 執行單位：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 受補助單位： 嘉義縣政府		
項次	查核項目	查核重點	查核計畫	備註
1	執行範圍是否為核定範圍	須位於曾文水庫集水區及嘉義縣(1)阿里山鄉或(2)大埔鄉。	A. B. D. (1) C. (2)	已於110年5月10~11日及10月19日分別辦理4案計畫執行情形訪查現勘作業，執行範圍、項目及期程符合核定內容。
2	執行項目是否為核定項目	須為崩塌處理、野溪整治、水土災害預警應變、削減集水區生活與農業污染及監測護水等項目。	A. B. C. D	
3	執行期程是否符合預期期程	110年度完成驗收決算並結案。	A. B. C. D	
4	計畫經費分配比例	須符合中央對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經費最高補助比率90%。	A. B. C. D	
5	預算編列情形	須編列110年度補助款18,757千元及自籌款2,084千元以上。	A. B. C. D	
6	經費編列有無不得編列費用	土地取得、維護管理費用、已依其他法令領有性質相同之補助者、增加員額經費(含「聘僱」臨時工作人員)及購置稽查車或公務車輛等經費、獎勵金及慰問金、出國旅費、捐助支出、每件(組、份)超過新臺幣一百元之宣導品(例紀念品、工作服【帽】等)或其他顯與計畫需求不符之項目。	A. B. C. D	
7	補助款請領額度	(1)完成發包後請領補助總經費30%。 (2)進度達40%請領補助總經費60%(累計90%)。 (3)決算後請領餘款(累計100%)。	D. (2) A. B. C. (3)	
8	已支用補助款額度	年度支用比73%以上。	A. B. C. D	
9	經費核銷情形	每次月15日前查填補助費支用情形表送本署南區水資源局核銷。	A. B. C. D	
10	生態檢核辦理情形	(1)生態檢核前置作業確認表 (2)生態檢核表主表 (3)工程核定階段填表 P-01 (4)規劃設計階段填表 D-01~05 (5)施工階段填表 C-01~06	A. (2)(4)(5) B. (2)(4)(5) C. (2)(4)(5)(6) D. (2)(4)(5)	如經確認符合(1)無須辦理生態檢核，則免填(2)至(6)表。

		(6)維護管理階段填表 M-01 (7)資訊公開情形		
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110年度第1次補助嘉義縣政府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—加強水庫
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」經費支用情形查核會議

出席人員簽名冊

主辦單位：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

時 間	110年11月15日(星期一) 上午10時00分		地 點	嘉義縣政府水利處會議室	
主 持 人	徐政政		紀 錄	司徒美恩	
出 席 人 員	單位		職 稱	簽 名 (請以正楷書寫,以利辨識)	備 註
	1	嘉義縣政府	科長	蔡興祐	
			技一	林亨民	
			技佐	林亨迪	
				洪金春	
			約僱	洪建輝	
	2	本局主計室	主任	劉春婷	
	3	本局政風室			
			評員	黃育承	
	4	本局養護課		郭靜苓	
	5	財團法人成大 研究發展基金會		吳德旺	